

##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现公告如下：

####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2023 年 10 月 1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 17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召开，完成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的设立、委员选举及授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50.00 万股标的股票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5%，过户价格为 6.45 元/股。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完成了相关公告的披露。

####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自公司公告完成最后一笔

标的股票过户之日起计算，两期解锁比例分别为本计划项下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总数的50%、50%。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过户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

###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情况

#### （一）公司层面2023会计年度业绩考核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1、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2、以2022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为准，其中“净利润”指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以剔除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2,796,200,012.62元，同比2022年度增长12.0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达成。

#### （二）个人层面2023会计年度绩效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对应不同的解锁比例，具体如下：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解锁比例	100%	80%	60%	0%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当年实际解锁份额=个人当年计划解锁份额×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189名，其中4名持有人因存续期内离职原因，依规不再适合参加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取消该4名人员参与资格，将其持有的

未解锁股份权益强制收回，并将根据解锁安排择机出售，出售后的资金归属于公司。上述人员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项将全额返还。

其余具备解锁条件 185 名持有人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优秀 180 名、良好 5 名，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对应可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分别为 709250 股、13800 股。考核结果为良好的持有人未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 3450 股存在对应收益的，收益部分将归属于公司。此外，管理委员会同意其中的陈永杰先生所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由其合法继承人继承并继续享有。

####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管理委员会同意于份额锁定期届满后，出售相关标的股票，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出售的方式、时机和数量，且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四）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以新的要求为准。

####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计划方可变更实施。

### (三) 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将导致与国家届时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相冲突。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计划即可终止实施。

##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 日